中国物理学会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

《“青年之光”优秀青年论文奖励条例》

第一条 为鼓励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立足国内，努力钻研，为我国同步辐射、中子散射及自由电子激光的应用研究和发展做出贡献，中国物理学会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决定设立“青年之光”优秀青年论文奖，奖励在国内相关实验装置上做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

第二条 “青年之光”优秀青年论文奖设立以下奖项：

1．“青年之光”研究奖：奖励在国内有关实验装置上做出高水平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

2．“青年之光”实验技术奖：奖励为国内有关装置的建设、高质量运转、新实验技术的发展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以及开发出高性能追迹、分析软件或可靠度高、通用性好的控制系统软件的科技人员。

凡年龄在 45 周岁以下的科技人员，在国内相关实验装置上独立完成或作为主要人员参与完成的研究论文或工作报告，均可报名申请。

第三条 “青年之光”优秀青年论文奖评选办法：

1．由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聘请专家组成评选小组，采用通讯方式分别对“青年之光”研究奖和“青年之光”实验技术奖的申请进行初评；

2．组织初评入选者在有关学术会议上报告、答辩，评出各奖项的一、二等奖。

第四条 对获奖人员颁发获奖证书和一定数量的奖金。

第五条 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将向物理学会推荐获得“青年之光”一等奖的优秀论文，参加上级学会青年论文奖的评选。

第六条 本条例由中国物理学会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负责解释。

中国物理学会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

一九九五年四月

附注：“青年之光”是我国著名物理学家朱洪元先生生前为北京同步辐射装置 YES Club (Young Engineers & Scientists Club) 写的题词，“青年之光”倾注着老一辈科学工作者对青年科技工作者的深切关怀和殷切期望。我们谨以“青年之光”命名中国物理学会同步辐射专业委员会的优秀青年论文奖，来鼓励我国青年科技工作者为发展我国的科学研究事业做出贡献，并借此表达对老一辈科学家的崇敬之情。